附件2

海口市琼山区甲子镇农业服务中心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2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1. 单位职责

认真履行五大职责：一是加强内部人、财、物的管理；

二是协调组织推行科技进步、推广应用农业技术、提供市场信息、农产品运销、农村经营管理、农资供应、动植物检疫防疫等方面工作；三是履行上级相对应的业务管理工作；四是开展服务性经营活动；五是完成镇政府安排的各项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畜牧站、农技站、检测站、林业站、水利站、等5个业务科室。录属于甲子镇人民政府，全额拨款二级预算单位，编制数16人，年末实有人数12人。编外人员 92 人，其中镇级检测员 8 人、村级监测员 25 人、水库管理员 30人、村级防疫员17 人、村级农技员 12 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1。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506.58万元，支出总计506.5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3.82万元，下降 0.75 %，年初结转结余30万元，主要是上年项目经费结转结余，与2021年度决算数30万元持平。年末结转结余26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结转结余，较2021年度决算数减少4万元，主要原因是制作‘甲子绿头鸭、牛大力’地理标志服务费，从标准制定工作经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76.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6.5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80.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1.48万元，占 52.3 %；项目支出229.10万元，占 47.7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76.58万元，支出476.5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减少3.63万元，下降 0.8%。主要原因：人员及业务经费减少，财政拨款减少。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万元，主要是没有此项结转结余，较2021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结转结余资金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主要是无结转结余资金，较2021年度年末数不变，主要原因是无结转结余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6.5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2%。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63万元，下降0.8 %，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减少，财政拨款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6.5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7.25万元，占 5.7 %；卫生健康支出（类）37.44万元，占7.9 %；农林水支出（类）394.14万元，占82.7 %；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16.45万元，占3.4%；其他支出（类）1.3万元，占 0.3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76.58万元，支出决算为47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为27.25万元，支出决算为2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类）年初预算为16.45万元，支出决算为16.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年初预算为37.44万元，支出决算为3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农林水（类）年初预算为394.14万元，支出决算为39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1.4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7.4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4.01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中的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变。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变。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自评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251.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2.76%。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三）部门评价结果。

无。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我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占用房屋面积0平方米。

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